# 《興大中文學報》徵稿啟事

- 一、本學報為純學術期刊,來稿限用中文。惠稿請以真實姓名發表,文責概由作者 自負。
- 二、本學報歡迎中國文學各相關領域之研究者惠賜稿件,投稿論文以不超過三萬字 為原則(含摘要、註釋、徵引文獻、圖表)。論文來稿請遵照本刊「撰稿格式」 撰寫,本刊不接受任何已刊登之文章,來稿請勿再投寄其他刊物。
- 三、本學報採雙匿名審稿制,文中請勿出現足以辨識作者身分之資訊。編輯委員會 得就審查意見綜合討論議決,要求撰稿人對其稿件作適當之修訂。
- 四、本學報園地公開,歡迎海內外學者賜稿,每年6月、12月底出刊,1年刊行2期。隨時接受來稿,隨到隨審,視審查結果決定是否刊登。
- 五、為便於文獻之留存與交流,本學報與數位資料庫業者合作,所登論文之著作財 產權皆歸屬中興大學中文系,但著作權仍歸作者所有,保有未來自行集結出版、 教學等個人使用權利。
- 六、如有任何來稿、刊稿相關問題,請寄:

台中市 40227 南區興大路 145 號中興大學中文系

《興大中文學報》編輯委員會收

聯絡電話:04-22840317 傳真:04-22861713

電子信箱:nchujc@dragon.nchu.edu.tw

並請註明:姓名、現職、通訊地址及電話號碼,俾便聯絡,謝謝。

# 《興大中文學報》撰稿格式

- 一、每篇論文均包括下列各項:
  - (一)篇名
  - (二)作者姓名(附服務機關及職稱)
  - (三)摘要(三百字至五百字)
  - (四)關鍵詞
  - (五)正文
  - (六)註釋
  - (七) 徵引文獻(請與註釋引用之文獻相符)。
  - (一)至(四)項請附上英譯。
- 二、來稿請用新細明體字,引文部份請用標楷體字。
- 三、獨立引文,引文與內文上下各空一行,每行縮三格。內文須含前言、結論, 無論長短,視為一節。中間各節請自擬小標題。各章節下使用符號請依一、 (一)、1、(1) ……等序表示。
- 四、論文中所出現之重要相關人物,第一次出現時請在括號內註明生卒之公元紀年,各朝代帝王亦註明在位之公元紀年。外國人名、專有術語均請附註原文。五、註釋之體例,請依下列格式:
  - (一)書名號用《》,篇名號用〈〉,書名和篇名連用時為:《莊子·天下篇》。 古書版本可緊標示於出版年之後;西文書名採用斜體。
  - (二)引用專書:

王夢鷗:《禮記校證》(臺北:藝文印書館,1976年),頁102。

- (三)引用論文請標示起訖頁數:
  - 1.期刊論文:

王叔岷:〈論校詩之難〉,《臺大中文學報》第3期(1979年12月),

頁 5。

### 2.論文集論文:

余英時:〈清代思想史的一個新解釋〉,《歷史與思想》(臺北:聯經出版事業公司,1976年),頁121-156。

#### 3.學位論文:

張以仁:《國語研究》(臺北:臺灣大學中文研究所碩士論文,1958年),頁201。

### (四) 參考書為譯著:

李約瑟 (Joseph Needham) 著,杜維運等譯:《中國之科學與文明》 (Science and Civilisation in China),第3冊(臺北:臺灣商務印書館,1985年),頁81。

#### (五)引用報紙:

丁邦新:〈國內漢學研究的方向和問題〉,《中央日報》,第 22 版,1988 年 4 月 2 日。

#### (六) 再次徵引:

再次徵引時可用簡便方式處理,避免採用「同前註」或「同上註」以免錯誤,如:

註 1: 王夢鷗:《禮記校證》(臺北:藝文印書館,1976年),頁 102。 註 2: 王夢鷗:《禮記校證》,頁 105。

六、徵引文獻分「傳統文獻」和「近人論著」兩部分,「傳統文獻」以時代排序, 「近人論著」以作者姓氏筆畫排序,外文著述以作者姓氏字母排序,同一作者 有兩本(篇)以上著作時,則依著作出版先後排列。